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6

单位名称：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方面有关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全区农业综合执法。贯彻落实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

(二) 统筹推动发展全区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 负责推动全区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贯彻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提出全区农业农村改革发展相关重大政策建议。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 负责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贯彻落实乡村振兴帮扶政策，组织开展区域性帮扶、社会帮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过渡期内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考核评估工作，研究提出区级财政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相关资金

分配建议方案并指导、监督各级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承担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有关工作，构建长效帮扶机制。

(五)负责指导全区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推动延长农产品产业链。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全区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组织构建现代化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七)负责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和监督抽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负责全区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负责全区农业资源保护、开发和利用。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

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区内外来物种防控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区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积极参与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行业标准的拟定，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拟订全区种业振兴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全区农业减灾防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区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落实农业农村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高素质农民培育、农业职业经理人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区本级政府农业涉外事务，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 (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部门决算即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
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93.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36.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49.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5.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2,643.4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0.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93.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295.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45
	30			61	
总计	31	14,300.63	总计	62	14,300.6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
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293.93	14,293.91					0.02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10	0.10					
20106	财政事务	0.10	0.10					
20106 0 7	信息化建 设	0.10	0.10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36.00	36.00					
206 04	技术研究 与开发	36.00	36.00					
206 0404	科技成果 转化与扩 散	36.00	36.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049.25	1,049.25					
208 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048.53	1,048.53					
208 05 0 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76.54	176.54					
208 05 0 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592.84	592.84					
208 05 0 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3.67	233.67					
208 05 0 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45.48	45.48					

	年金缴费支出							
208 09	退役安置	0.72	0.72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0.72	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74	75.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74	75.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74	75.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08 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00.00	3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642.20	12,642.18					0.02
213 01	农业农村	10,628.41	10,628.39					0.02
213 0101	行政运行	272.10	272.10					
213 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0.19	710.19					
213 0104	事业运行	1,719.44	1,719.42					0.02
213 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0	50.00					
213 0108	病虫害控制	398.45	398.45					
213 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94	50.94					
213 0119	防灾减灾	365.70	365.70					
213 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120.51	3,120.51					
213 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91.47	591.47					
213 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0.12	80.12					
213 013	农业资源	202.34	202.34					

5	保护修复与利用							
213 0153	农田建设	3,067.15	3,067.15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	1,715.69	1,715.69					
213 059 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15.69	1,715.69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298.10	298.10					
213 079 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98.10	29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65	190.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65	190.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0.65	19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95.18	3,306.70	10,988.48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10		0.10			
20106	财政事务	0.10		0.10			
20106 0 7	信息化建 设	0.10		0.10			
206	科学技术 支出	36.00		36.00			
206 04	技术研究 与开发	36.00		36.00			
206 0404	科技成果 转化与扩 散	36.00		36.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049.25	1,048.53	0.72			
208 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048.53	1,048.53				
208 05 0 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76.54	176.54				
208 05 0 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592.84	592.84				
208 05 0 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3.67	233.67				
208 05 0 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45.48	45.48				

208 09	退役安置	0.72		0.72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0.72		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74	75.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74	75.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74	75.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08 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00.00		3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643.45	1,991.79	10,651.66			
213 01	农业农村	10,629.65	1,991.79	8,637.87			
213 0101	行政运行	272.10	272.10				
213 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0.19		710.19			
213 0104	事业运行	1,719.68	1,719.68				
213 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1.00		51.00			
213 0108	病虫害控制	398.45		398.45			
213 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94		50.94			
213 0119	防灾救灾	365.70		365.70			
213 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120.51		3,120.51			
213 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91.47		591.47			
213 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0.12		80.12			
213 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02.34		202.34			

213 015 3	农田建设	3,067.15		3,067.15			
213 05	巩固脱贫 衔接乡村 振兴	1,715.69		1,715.69			
213 05 9 9	其他巩固 脱贫衔接 乡村振兴 支出	1,715.69		1,715.69			
213 07	农村综合 改革	298.10		298.10			
213 07 9 9	其他农村 综合改革 支出	298.10		298.1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90.65	190.65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90.65	190.65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90.65	19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13,993.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0.10	0.10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3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6.00	36.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1,049.25	1,049.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5.74	75.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0.00		3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642.18	12,642.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0.65	190.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93.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93.91	13,993.91	3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293.91	总计	64	14,293.91	13,993.91	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993.91	3,306.43	10,687.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10		0.10
20106	财政事务	0.10		0.10
20106 07	信息化建设	0.10		0.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6.00		36.00
206 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36.00		36.00
206 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6.00		3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25	1,048.53	0.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8.53	1,048.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54	176.5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2.84	592.8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67	233.6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48	45.48	
208 09	退役安置	0.72		0.72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0.72		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74	75.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74	75.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74	75.74	
213	农林水支出	12,642.18	1,991.52	10,650.66
213 01	农业农村	10,628.39	1,991.52	8,636.87
213 0101	行政运行	272.10	272.10	
213 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0.19		710.19
213 0104	事业运行	1,719.42	1,719.42	
213 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00		50.00
213 0108	病虫害控制	398.45		398.45
213 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0.94		50.94
213 0119	防灾减灾	365.70		365.70
213 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120.51		3,120.51
213 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91.47		591.47
213 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0.12		80.12
213 013 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02.34		202.34
213 015 3	农田建设	3,067.15		3,067.15

213 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715.69		1,715.69
213 05 9 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15.69		1,715.69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298.10		298.10
213 07 9 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98.10		298.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65	190.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65	190.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0.65	190.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2.72	30201	办公费	13.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2.5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7.33	30203	咨询费	1.30	310	资本性支出	7.0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60.61	30205	水费	0.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67	30206	电费	13.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48	30207	邮电费	9.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74	30208	取暖费	24.9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6	30211	差旅费	0.9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0.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4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2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4.80	30215	会议费	0.4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6.30	30216	培训费	0.3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26.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37.6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5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9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5.26	30229	福利费	18.2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9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116.96	公用经费合计					18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
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00	300.00		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1208 16	农业农村生态 环境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28		9.72		9.72	2.56	9.13		7.34		7.34	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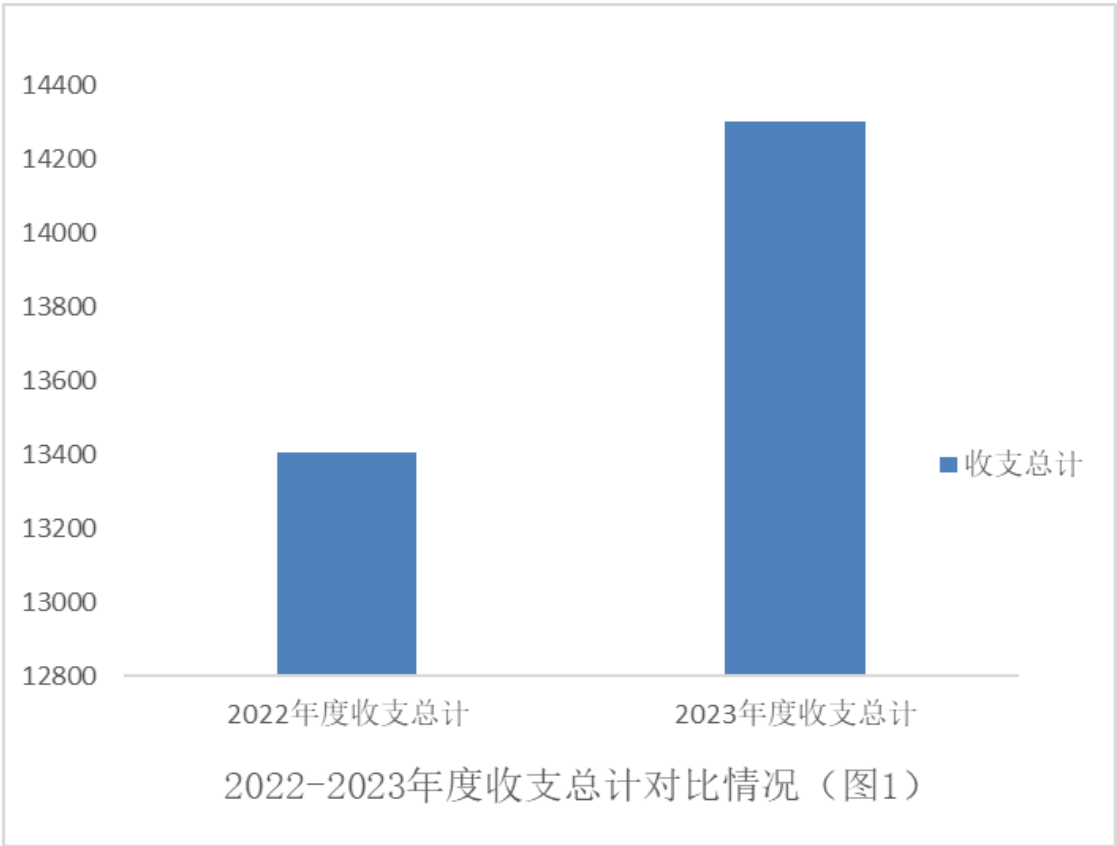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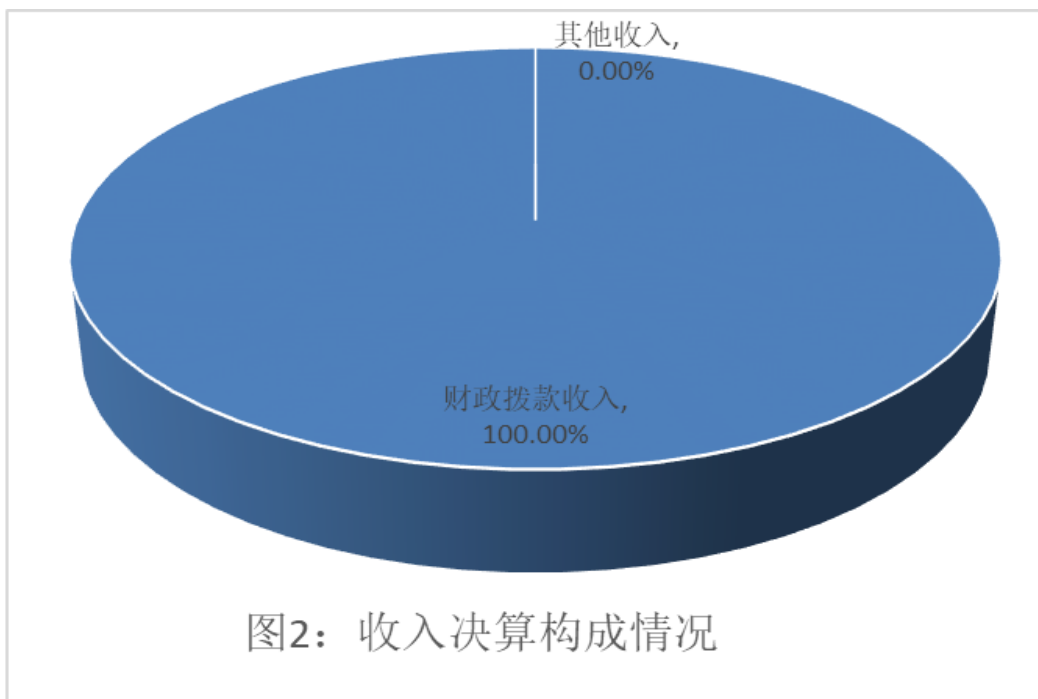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300.6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895.5万元，增长6.7%，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资金增加，项目支出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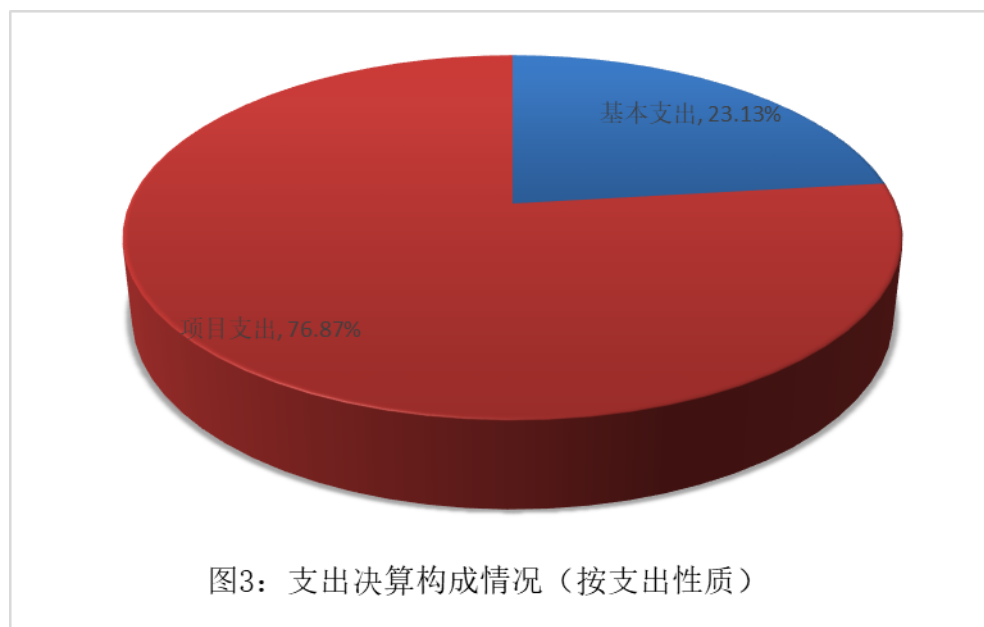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293.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293.91万元，占99.99986%；其他收入0.02万元，占0.000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295.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06.7万元，占23.1%；项目支出10,988.48万元，占76.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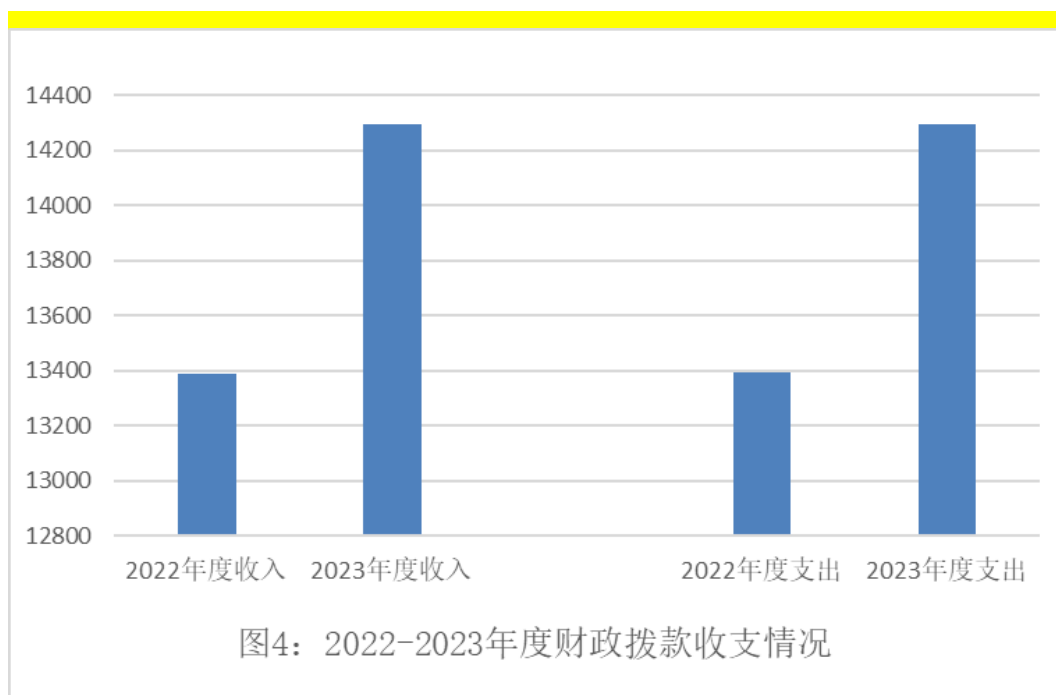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293.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05.94 万元,增长 6.8%,主要是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农村合作经济等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14,293.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902.15 万元,增长 6.7%,主要是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农村合作经济等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993.91万元,比上年增加1224.66万元,增长9.6%,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项目支出等增加;本年支出13,993.91万元,比上年增加1220.87万元,增长9.6%,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项目支出等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00万元,比上年减少318.72万元,降低51.5%,主要是财政安排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300万元,比上年减少318.72万元,降低51.5%,主要是财政安排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无增减变化。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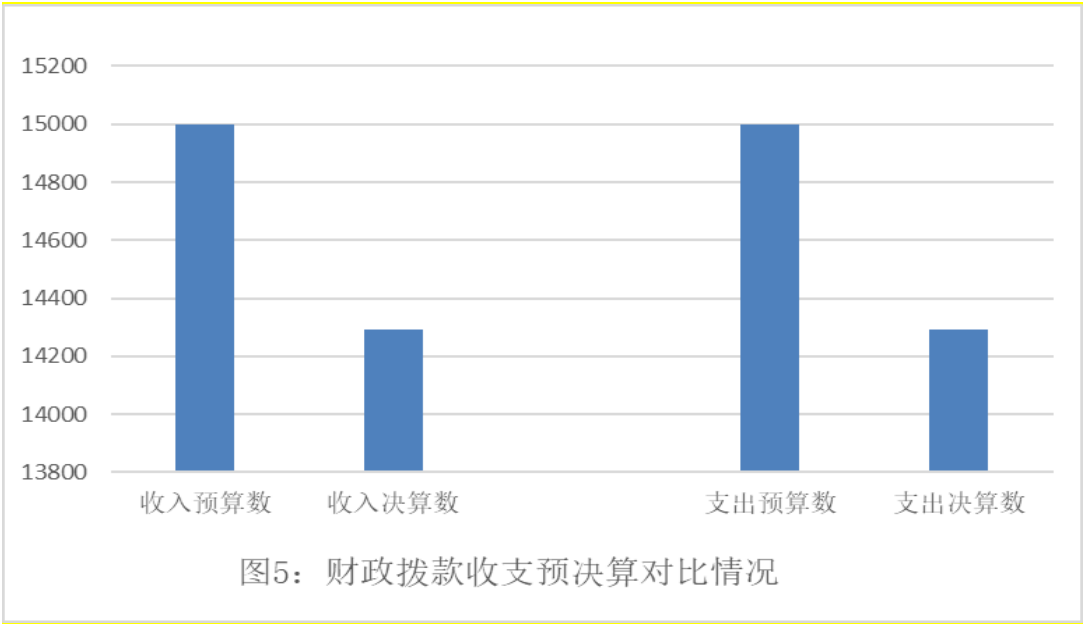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29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比年初预算减少704.6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资金减少、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减少；本年支出14,29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比年初预算减少704.6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资金减少、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99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比年初预算减少1004.68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资金减少；本年支出13,99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比年初预算减少1004.68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下达资金减少、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00万元，比年初

预算增加300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本年支出30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300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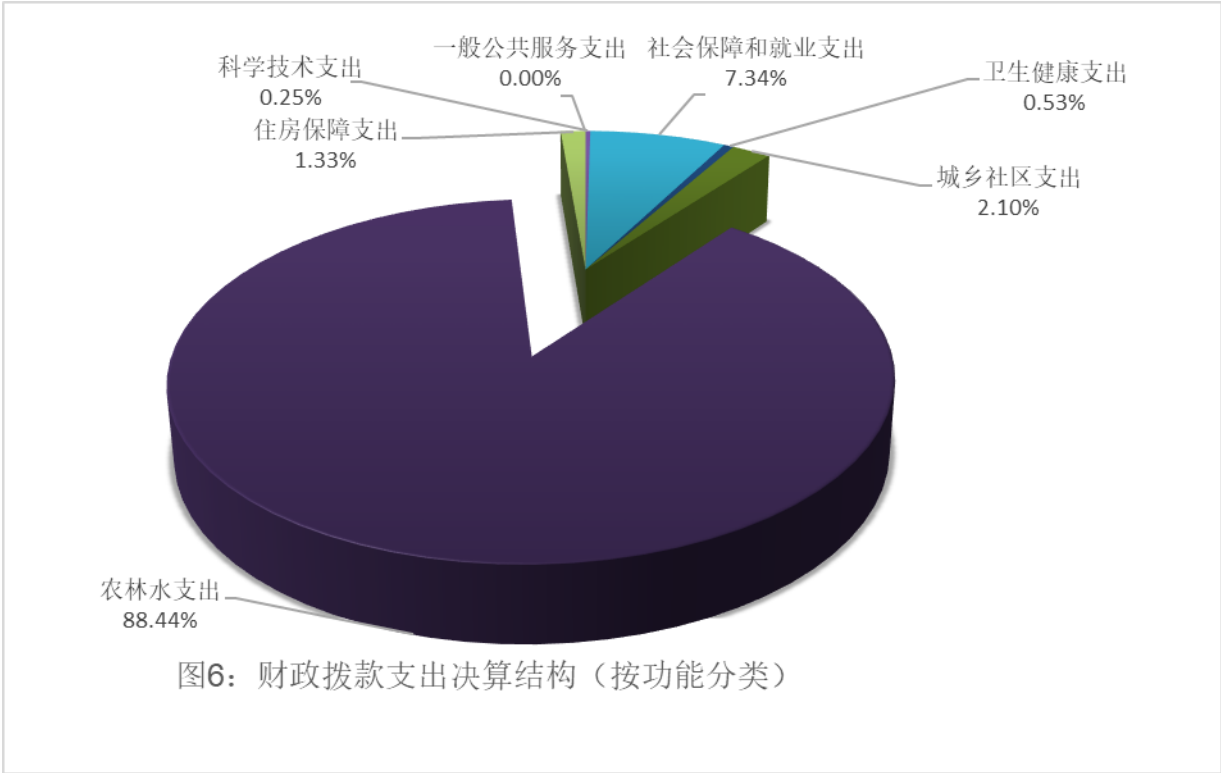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产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产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293.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1 万元，占 0.0007%，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36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49.25 万元，占 7.3%，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75.74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300 万元，占 2.1%，主要用于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2,642.18 万元，占 88.4%，主要用于事业运行、农业生产发展、农田建设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90.65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06.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16.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89.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3%，较预算减少 3.15 万元，降低 25.7%，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1.17 万元，降低 11.4%，主要是厉行节俭，控制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9.72万元,支出决算7.34万元,完成预算的75.5%,较预算减少2.38万元,降低24.5%,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0.57万元,降低7.2%,主要是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34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7.34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2.38万元,降低24.5%,主要是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减少0.57万元,降低7.2%,主要是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56万元,支出决算1.79万元,完成预算的69.9%。公

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77 万元，降低 30.1%，主要是厉行节俭，严控开支；较上年度减少 0.64 万元，降低 26.3%，主要是厉行节俭，严控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2 批次、229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9.47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12.66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是取暖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29.9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35.1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124.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0.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70.0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201.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4%。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未发生车辆购置及报废。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摩托车和农用车。单

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与上年持平。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98 个，共涉及资金 10786.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偿还 2023 年以前欠款》共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2023 年保定市徐水区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5.7 万元。其中，对“小麦‘一喷三防’”项目委托河北瑞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评价；对“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委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保定市徐水区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项目绩效评分为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绩效评分 91.15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教授工作站专家教授技术咨询经费》项目及《2023 年动物养殖医疗废弃物收集处理经费》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教授工作站专家教授技术咨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授工作站专家教授技术咨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选派高级职称专家 1 名；完成加强了县校合作，成立了教授工作站，围绕农业产业建立研学基地；完成依托科研院所开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智库服务等工作，实现资源共享等。未发现问题。

2. 《2023 年动物养殖医疗废弃物收集处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动物养殖医疗废弃物收集处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04535 万元，执行数为 31.045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有效解决了动物医疗废弃物污染环境的问题；完成动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及时性、达标率 100%等。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授工作站专家教授技术咨询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 - 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		执行数	5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进一步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打造校地产学研合作。					加强了县校合作，成立了教授工作站，围绕农业产业建立研学基地。				0.00		
	为徐水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大的智力支持和技术保障。					依托科研院所开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智库服务等工作，实现资源共享。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高级职称专家	共建中国农业大学徐水教授工作站，中国农业大学选派高级职称专家驻徐水教授工作站		15.00	=	1	名	1名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情况	审核中国农业大学徐水教授工作站年度工作计划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率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开展科研试验示范组织，参与实施科研项目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专家教授技术咨询经费	向中国农业大学提供专家教授技术咨询经费		15.00	=	50	万元	50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强大的智力支持和技术保障	进一步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打造校地产学研合作。		30.00	≥	90	%	0.9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威			联系电话:		8683276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动物养殖医疗废弃物收集处理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26001 - 保定市徐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1.045350	到位数	31.045350			执行数	31.0453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1.045350	其中:财政资金	31.045350			其中:财政资金	31.0453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有效解决了动物医疗废弃物污染环境的问题。				完成，有效解决了动物医疗废弃物污染环境的问题。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数量完成率	动物医疗废弃物处理数量完成率	20.00	=	100	%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处置达标率	动物医疗废弃物处理达标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处理及时性	医疗废弃物收集处理及时性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需资金	购买服务需资金	10.00	=	310453.5	元	310453.5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发生次数	本区发生动物医疗废物引起的环境污染次数	30.00	<	1	次	0次(未发生)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养殖场周边居民满意度	10.00	≥	8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段红生			联系电话:	8688039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名称：2023 年保定市徐水区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

1. 评分结果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4 分。

2. 评价等级

根据上述评分，该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3. 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1）2023 年保定市徐水区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项目总体绩效良好，但在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管理制度建设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

（2）通过项目实施，取得了显著的效果，有效防控了小麦病虫害的发生，促进了小麦的生长和增产，对于稳定徐水区粮食增产、保障粮食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名称：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1. 评分结果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1.15 分。

2. 评价等级

根据上述评分，该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3. 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1）该项目得分情况：决策指标 21.75 分，得分率 86.20%；过程指标 22.9 分，得分率 95.42%；产出指标 23.7

分，得分率 91.15%；效果指标 22.8 分，得分率 91.20%。

（2）通过实施 2023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完成徐水区 12 个乡镇玉米主产区实施玉米收获、秸秆还田、旋耕等农业社会化服务任务，省级实施方案下达绩效任务面积 5 万亩，区级实施方案根据补助标准设定服务面积 5.8 万亩，通过作业合同统计和北斗数据监控，各环节完成情况如下：玉米收获完成 77471.99 亩，秸秆还田完成 75005.59 亩，旋耕完成 70248.33 亩，全部超额完成任务量。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

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